

《兴安盟“十五五”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规划（征求意见稿）》起草说明

按照全盟“十五五”规划编制总体工作部署，为科学谋划2026—2030年全盟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蓝图，持续巩固拓展“十四五”卫生健康建设成果，统筹破解行业发展短板难题，兴安盟卫生健康委牵头编制《兴安盟“十五五”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规划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，现就有关起草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规划编制背景

“十四五”时期，在盟委、行署统筹推进下，全盟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纵深落地、医疗服务能力稳步攀升、公共卫生防护网持续筑牢、中医药（蒙医药）特色优势不断凸显，居民健康水平、卫生资源配置、妇幼老龄托育服务等关键领域指标圆满完成阶段性目标，为“十五五”高质量发展夯实基础。与此同时，全盟卫生健康领域仍面临资源布局不均衡、优质高精尖医疗资源紧缺、公共卫生体系软硬件存在短板、公立医院可持续发展压力较大、人口老龄化与少子化催生健康服务新需求、慢性病高发且年轻化等突出矛盾。“十五五”作为衔接现代化建设关键窗口期，国家、自治区相继实施系列利好政策，叠加京蒙帮扶、长兴协作等区位合作机遇，兴安盟迎来卫生健康转型升级重要机遇。立足我盟地域与社会发展实际，编制本规划，精准补齐发展短板、优化资源布局、

健全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体系、纵深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，切实保障群众身体健康，助力全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

二、规划起草过程

（一）前期调研摸底阶段

编制工作启动后，组建专项编制工作组，系统梳理全盟“十四五”卫生健康各项指标完成情况、重点项目落地成效，分赴各旗县市开展实地调研，摸排公立医院运营、基层人才短缺、公共卫生短板、托育养老配套、中（蒙）医药发展等问题，收集各地各单位发展建议，同步对标国家、自治区卫生健康“十五五”规划编制导向，梳理政策支持方向与项目储备清单。

（二）文稿草拟研讨阶段

依托调研成果，紧扣《兴安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》编制框架，参照国家及自治区卫生健康领域上位规划要求，起草《规划》初稿。先后组织多轮内部研讨、专题论证，围绕发展指标设定、重点任务布局、重大项目谋划等内容反复修改完善，优化指标数值与项目内容。

（三）多方征求意见阶段

初稿成型后，书面征求各旗县市卫生健康部门、盟直相关职能部门、盟直医疗卫生单位意见建议，同步面向社会公开征集各界意见，结合反馈内容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按程序报审。

三、《规划》主要内容

（一）规划背景。全面总结“十四五”在医改推进、医疗服务、卫生资源、公共卫生、中蒙医药、全人群健康服务、行业党建七大方面建设成效，用床位、医师数、重点专科数量、重点人群签约率、健康素养等量化数据体现建设成果；客观分析“十五五”阶段资源配置失衡、公卫体系短板突出、医改攻坚任务繁重、人口结构变化带来健康服务升级等新形势、新挑战。

（二）发展战略。明确指导思想、基本原则与发展目标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锚定健康优先、均衡统筹、创新数字赋能三项基本原则；确定到2030年建成现代化全链条卫生健康服务体系总体目标，细化健康水平、健康生活、健康服务、健康保障四类25项核心指标，科学设定人均预期寿命、慢性病过早死亡率、医师床位配置、健康素养、婴幼儿入托率等阶段性量化标准。

（三）重点任务

1. 全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。持续深化三医联动集成改革，健全政策协同评价体系，推动县域医共体实现人财物技管实质性一体化整合，动态优化医疗服务价格、医保DIP与总额付费、药耗集采等改革举措，夯实基本药物制度，切实强化公立医院财政投入保障，完善体现劳务价值的薪酬制度。

2. 推动医疗服务能力高质量发展。统筹优化全盟医疗卫生资源布局，做强各级重点专科、组建专科联盟，补强边境医疗配套服务，稳步扩充医护人才。依托协作平台补齐多学科诊疗短板，建强自治区心脏大血管区域医疗中心。完善盟旗质控体系，从严管控医疗质量。织密急诊急救网络，增设基层急救站点，夯实应急处置能力。依托强基工程建设县域医疗次中心，创新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模式，稳步提升慢病、重点人群规范化管理水平。

3. 构建坚实高效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。推进疾控标准化建设与疾控监督融合、优化人员配置，全面提升传染病监测检验、流调处置及食源性、职业病等多领域检测水平，抓实艾滋病、结核病、地方病防控与适龄儿童预防接种。健全医防协同考核联动机制，打通医患疾控信息互通，依托家庭医生试点深化医防融合，完善无偿献血、区域应急供血机制，筑牢采供血全流程质量安全防线。

4. 推动中医药（蒙医药）传承创新发展。不断完善中蒙医药服务网络，推进旗县级中蒙医医院达标提质与基层中医馆（蒙医馆）提档升级，深化中西医协同攻关；抓实特色专科建设，拓展治未病与康复服务，强化急诊急救能力；完善多层次人才培育体系，定向培养基层实用人才，建好名医传承工作室；推进蒙药制剂、道地药材种植及多业态产业融合，深挖民间医技方药，依托蒙医药博物馆拓展科普宣教，深化

对国内外中医药（蒙医药）交流合作。

5. 提升妇幼健康服务水平。持续打造生育友好就医环境，优化一站式产检、镇痛分娩及出生缺陷防控服务，推进妇幼保健机构标准化建设与等级创建，补齐各专科诊室配置。建强母婴救治体系，做实高危孕产妇管控与妇女全周期保健，落实适龄女童 HPV 免费接种。抓实 0-6 岁儿童健康管理，开展儿童青少年五官、心理、营养及孤独症筛查干预，深化母婴阻断项目，全方位守护妇幼健康。

6. 构建全人群全方位健康管理防线。深入实施健康兴安行动与爱国卫生运动，抓实全国健康城镇建设，健全慢病筛查干预与监测体系，推进重大慢性病早诊早治，严控慢病过早死亡指标。依托新媒体开展多元化健康科普，持续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。加快精神卫生机构建设，完善心理诊疗服务布局、配齐精神科医师。做强职业病防治支撑体系，强化危害因素监测，深入开展健康企业创建等职业健康专项工作。

7. 健全人口发展支持和服务体系。完善人口发展配套服务，扩容蒙医特色康养与医养结合资源，稳步提升老年健康管理、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及安宁疗护建设水平。多措并举扩充普惠托育服务供给，推进托幼一体化、医育结合与社区、单位托育建设，规范托育行业监管。落地生育扶持补贴，依托本地院校培育养老托育专业人才，通过职称倾斜等政策稳固基层从业队伍。

8. 加快卫生健康数字赋能。依托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打通各级医疗机构数据互通，引入 AI、5G 搭建智慧急救、县域医共体信息化平台，下沉远程医疗资源，稳步实现检查检验跨机构跨区域互认。同步落实等保及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保护要求，健全医疗数据安全管理制度、预警与应急处置机制，筑牢全领域信息安全防线。

9. 构建高质量医疗体系的人才基石。动态优化紧缺人才引进目录，聚焦紧缺学科引进培育高层次骨干，常态化柔性引才；坚持引育并举建强学科带头人队伍，通过定向培养、下沉支援、定向招聘、编制统筹及职称倾斜破解基层缺人难题；系统化开展医院管理人才专项培训，实现管理人员全员参训；优化岗位配置、完善聘用管理，依托医教协同与继续教育持续提升全行业人员专业素养。

10. 科技成果驱动医疗服务升级。健全科研管理制度，优化科创扶持政策，推广医疗卫生适宜技术，引导医疗机构申报各级科研课题，深化产学研协作，打通临床研究、成果转化、产业应用链条，重点扶持蒙药验方、特色蒙医技术标准化及蒙药制剂研发，鼓励创建药物临床试验机构，从严抓好科研伦理与诚信管理；压实病原微生物实验室安全主体责任，规范备案及菌毒种转运管理，常态化开展隐患排查和人员培训，完善应急预案，守住实验室生物安全底线。

11. 强化党建引领和医疗卫生综合监管。坚持党建引领，

落实公立医院党委领导下院长负责制与全面从严治党责任，发挥党组织及党员作用，抓实医德医风，开展关心关爱医护行动。弘扬医护职业精神，健全纠纷处置机制、严查违规行医。统筹卫生健康法治与依法行政建设，深化普法执法融合，落实行政审批改革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及信用公示制度，完善综合监管体系，建强执法队伍。

（四）保障措施。从组织领导、推进机制、资金投入、监测评价四个维度明确落地保障举措，压实各级政府主体责任，健全多元投入机制，建立规划动态监测评估制度，保障各项任务、指标、项目按期落地实施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本次《规划（征求意见稿）》同步梳理全盟卫生健康领域近百个重点建设项目，分类纳入八大项目专栏；各项发展指标立足全盟现有基数、参考全区平均水平科学测算，兼顾可行性与前瞻性。下一步将根据各方面反馈意见，优化项目内容、调整指标参数，完善文稿后履行报批程序。